

# 寻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寻乌县建设全国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属、驻县各单位：

《寻乌县建设全国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实施方案（2022-2025年）》已经2022年5月30日县政府第1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6月1日

## 寻乌县建设全国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实施方案（2022-2025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要求，探索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径、新模式、新机制，加快推进全国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建设美丽寻乌，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的通知》（办水保〔2021〕225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在水土保持政策制度、体制机制、技术创新、规律把握等方面形成一批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努力打造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科学防治示范样板。水土流失治理措施更加科学精准，人为水土流失监管扎实有效，水土保持投入稳定多元、基础支撑能力明显加强、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稳步增强、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制度框架基本建立，水土保持率长期稳定在 88.25% 以上，水土流失面积和强度“双下降”态势更加稳固，基本实现水土保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二）发展定位

1. 打造水土保持改革创新先行区。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健全完善政策制度和工作机制，努力构建切合寻乌实际的预防保护、生态治理、监督管理、监测预报、科技支撑“五位一体”水土保持新局面。

2. 打造水土保持信息化强监管先行区。以信息技术应用为抓手，推动高新技术与水土保持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建立权责明晰、科学规范、执行有力的水土保持监管体系。

3. 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转化先行区。以提升综合效益为目标，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将水土

流失治理与改善生态环境、助力乡村振兴紧密结合，实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 二、重点任务

###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1. 建立健全多部门协作机制。在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水利部门作为水土保持工作主管部门的牵头组织作用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林业、果业、交通等部门的协同配合作用，建立健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明确部门协作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强化水土保持联合监管与执法，依法依规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提升监管效能。〔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自然资源局、寻乌生态环境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创新水土保持投入机制。建立财政支持投入保障机制，探索多元化投资渠道，将水土流失生态治理与用地等政策挂钩，激发各类市场主体主动参与落实水土保持责任的活力。完善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水土流失治理的激励政策，鼓励利用外资、国家政策性金融机构贷款开展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对符合条件的崩岗治理用于耕地占补平衡土地指标。探索建立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开展水土保持生态功能核算，实现“受益者付费、保护者获补偿”。〔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

务服务中心)、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建立健全工程建管机制。推行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以奖代补、村民自建等建设管理方式, 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和群众参与水土流失治理的积极性。推广以工代赈, 组织动员水土流失治理项目区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创新水土保持工程运行管护制度, 确保工程长期稳定发挥效益, 探索水土保持公益性项目聘请管护员制度。〔责任单位: 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财政局、县发改委, 各乡(镇)人民政府〕

4. 创新水土保持社会治理新途径。坚持村民自治、自建、自管, 推广“公司+基地+农户”的运作方式, 因地制宜发展民营水保, 大力扶持水保治理大户和水保民间组织, 参与特色产业开发、农业综合开发、秀美乡村建设、生态修复治理等生态项目建设, 有效缓解治理任务重与治理投入不足之间的矛盾。〔责任单位: 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5. 强化水土保持队伍建设。健全水土保持工作机构, 强化工作职能, 充实专业人才, 完善市、县、乡、村“两横一纵”四级网络化监督管理体系, 充分发挥体制优势, 提高水土保持工作服务效能。强化县乡水土保持机构队伍建设, 落实“定向选调、定向选招、定向培养”基层水土保持技术人员计划, 乡镇要明确 1-2 人从事水土保持工作。〔责任单位: 县水利局(县

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 (二) 强化政策制度创新

1. 严格落实法律法规要求。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赣州市水土保持条例》和水土保持各项规章制度, 紧盯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落实等环节, 突出源头管控。〔责任单位: 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行政审批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健全水土保持监管体系。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环节闭合”的监管制度体系, 以严格落实《赣州市水土保持条例》为抓手, 系统梳理现有监管制度, 对监管过程中的普遍性、关键性问题进行分析, 不断健全细化“查、认、改、罚”各个环节制度, 严格制度管理, 推进水土保持监管制度化、规范化, 有效遏制人为水土流失。〔责任单位: 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创新水土保持监管制度。建立健全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评估体系, 压实各级人民政府和相关主体的责任。结合水文河流监测, 探索将河流典型断面泥沙含量、径流量和水生态变化作为考核流域上游水土保持成效的重要指标。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 精准发现问题、严格认定问题和严肃查处问题。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 形成强监管合力, 严惩造成水土

流失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司法局、东江源水文水资源监测大队，各乡（镇）人民政府〕

4. 创新水土保持监管方式。充分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大数据、互联网+等方式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探索“准实时+精细化”水土保持监管模式，充分应用信息化手段开展人为水土流失常态化监管。开展全县遥感监管和重点项目监管，实现境内全覆盖、准实时区域遥感监管和生产建设项目精细化监管。推行水土保持信用监管，畅通公众监督和举报渠道。〔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5. 加强农林开发水土流失监管。将农林开发全面纳入水土保持监管范围，科学处理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对全县农林开发项目进行摸底调查，建立数据库，实行分类监管和分类指导，切实减少农林开发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全面落实山地林果茶开发水土保持“联审联验+承诺”监管，提升农林开发活动水土保持监管效果。〔责任单位：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6.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推行水土保持不见面审批、承诺制等便民利企措施，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抓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防治措施落实“最后一公里”。深化简政放权，精简优化审批，全面推行水土保持区域评估，进一步优化审批方式。强化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审批管理，提高方案针对性、操作性和实效性。

〔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 （三）强化技术模式创新

1. 全面推进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实施水土保持率、森林质量提升计划，对县内的水土流失区域按照轻重缓急，开展水土流失地块治理，实施大封禁小治理、低质低效林改造、松材线虫病灾害区造林更新、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废弃矿山治理，全力消除大面积水土流失区域，不断改善生态环境。全县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7.96 平方公里。〔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林业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高标准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围绕生态水利、平安水利建设目标，高标准推进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努力建设一批生态清洁型、生态经济型、生态旅游型小流域，将水土流失治理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和“五美”乡村建设有机结合，切实改善人居环境。〔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实施源头生态治理修复。推进东江、湘水、韩江源头森林质量提升、水源修复及保护、水土流失治理、农村水环境治理、濒危动物植物保护等，稳定增强水土保持能力、水源涵养能力。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提高水源地保护区整治率。改善马蹄河、寻乌水等河湖生态环境，提升国家级湿地公园以及其他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实现水生态系统良性循环。推进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与技术提升，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态保护修复技术模式，筑牢南方丘陵山地生态安全屏障。〔责任单位：寻乌生态环境局、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林业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 打造崩岗综合治理示范样板。坚持规模治理、综合治理、系统治理，采取生态恢复、农林开发、新增造地等多种治理措施，利用上级支持、银行贷款、地方债券、吸引社会资本等办法，重点开展寻乌留车、南桥等片区崩岗侵蚀治理工程，治理崩岗 720 处，建设崩岗综合治理示范区。〔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 积极助推乡村振兴。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要求，积极创新“水保+”多元化治理模式。以小流域为单元，以山青、水净、村美、民富为目标，把水土流失治理与当地产业结构调整、农村人居环



境改善、农业综合开发结合起来，实施果园改造提升工程，对高速、国道等沿线的果园进行以水土保持为主要内容的生态改造。积极开展水系连通和水美乡村建设，建设生态农林基地、生态秀美村庄，探索“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换的有效途径，助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6. 推进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加大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力度，探索水土保持示范创建长效监管机制，努力创建一批国家级水土保持示范县、示范园和示范工程，成为当地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样板工程。落实水利部《关于加强水利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通知》精神，重视水利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坚持“重大水利项目必须是水土保持示范工程”的原则，开展水利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建设寻乌县稀土矿山水土保持示范园、寻乌县花开了水土保持示范园、寻乌水土保持示范县、寻乌县金龟谷水土保持示范园、寻乌县岑峰酒寨水土保持示范园；民裕清洁小流域、岑峰小流域、丹溪小流域、龙塘小流域、径口小流域、项山小流域、榜溪小流域、黎坑小流域、汉地小流域、小田小流域、上坪小流域、三标小流域、南桥小流域、留车小流域综合治理；菖蒲乡谢宝果园示范项目、吉潭镇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程、桂竹帽镇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

程等示范工程、丹溪乡高峰村柑橘示范基地、文峰乡长岭村柑橘示范基地、龙廷乡生态茶园示范基地等。〔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 （四）开展规律机理研究探索

1. 加快建设“智慧水保”。将水土保持纳入“智慧水利”建设重要内容，整合本行业及其他部门信息资源，构建市县水利水保信息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形成数字化、智能化水土保持综合信息系统。争取省级水文监测的支持与合作，建设水利、水文、水保“三位一体”的综合监测平台和联合监测机制。将水利、水文、水保监测系统纳入东江源水文水生态监测与保护研究系统，实现水文监测预报与水利工作的有机结合、深度融合。〔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东江源水文水资源监测大队，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加强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建设。积极争取建立寻乌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建立健全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长效运行管护机制，完善监测、观测、试验设备配置，加强经费和人员保障，提升数据采集、处理和分析评价水平，为水土保持规划、政策制定及管理、科研等提供基础支撑。争取流域机构和水文监测部门支持，在现有水文监测站点的基础上，增设重要河流出口断面或典型断面径流、泥沙监测点。〔责任单位：东江源水文水资源

监测大队、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工作。配合上级业务部门开展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掌握全县水土流失面积强度及动态变化；对东江、赣江、韩江源头等重点区域开展水土保持监测评价；加强动态监测成果在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考核、生态预警以及乡（镇）行政领导离任审计中的应用。〔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东江源水文水资源监测大队、县审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 加强水土保持科技创新。充分发挥南昌工程学院对口支援寻乌的有利时机，依托高校科研力量加快校企学研合作交流，促进科研成果在寻乌转化落地。〔责任单位：县科技创新中心、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 （五）创新水土保持宣传教育

1. 努力培育水土保持生态文化。全面系统总结寻乌水土保持治理成果和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水土保持生态治理“寻乌模式”，讲好寻乌水保故事，培育浓厚的水保生态文化氛围。〔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2. 积极打造水土保持宣传交流平台。争取有关部门和流域机构的支持，建设寻乌县“稀土矿山水土保持治理示范教育基

地”，打造寻乌县崩岗治理生态体验园，开展中小学水土保持教育实践基地建设。〔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教科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大力开展水土保持国策宣传。强化对领导干部和全社会的宣传，积极推进水土保持国策宣传“进党校、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工作，进一步提高全民的水土保持意识。总结和推出一批富有感染力和号召力的宣传精品。开展水土保持警示教育、以案说法教育，提高震撼感和震慑力，增强广大干部群众学法、守法的自觉性。〔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县教科体局、县司法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三、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成立寻乌县建设全国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领导小组，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先行区建设调度协调和日常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发挥职能作用，压实责任、通力合作，统筹资源力量，形成推进先行区建设合力。

（二）政策保障。积极争取自然资源部门将崩岗治理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用地政策，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崩岗防治。继续深化水土保持改革，创新机制体制，积极破解制约新形势下水土保持发展的制度“瓶颈”。采取以奖代补、贴息、担保以及融资

等方式，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水土保持工程。

（三）资金保障。建立财政支持投入保障机制，县级财政国库收入的水土保持补偿费全部用于水土流失预防、治理等工作，保障生产建设项目监督管理、信息化遥感监管等经费。强化国家水土保持重点资金管理，充分发挥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资金撬动作用。保障政府性投资项目水土保持防治经费，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投资纳入主体工程投资预算。

（四）人才保障。加强与流域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交流合作，开展关键技术联合攻关。加强水土保持人才队伍建设，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柔性引进高端科技人才，积极引进高等院校优秀毕业生，打通县级上挂省、市和省、市水利（水保）部门下派干部到寻乌县挂职通道，落实省水利厅定向委培计划，努力建设一支优秀专业队伍。

（五）制度保障。建立健全督查督办制度和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强化督查考核，确保各项重点建设任务落到实处。健全水土保持考核评估机制，将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工作纳入对乡（镇）政府年度河湖长制考核评价内容，确保责任落实。同时，加强总结推广，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归纳总结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创新成果，坚持成熟一项、推广一项。

附件：寻乌县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重大项目表

(2022-2025 年)

附件

## 寻乌县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重大项目表(2022-2025年)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一	水保	寻乌县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生态清洁小流域)	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机结合,开展水系连通和水美乡村等为主的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增强农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2022-2025年	县水保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以小流域为单元,选取生态条件好,经济产业初步形成的区域,配套水土保持和生产清洁措施,采用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打通“两山”转化通道
1	水保	民裕清洁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民裕村、金星村、河角村、龙图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晨光镇人民政府	
2	水保	岑峰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岑峰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丹溪乡人民政府	
3	水保	丹溪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丹溪村、下平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丹溪乡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4	水保	龙塘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龙塘村、垵背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水源乡人民政府	
5	水保	径口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径口村、河背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水源乡人民政府	
6	水保	项山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项山村、卢屋村、桥头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项山乡人民政府	
7	水保	榜溪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吉潭榜溪村、澄江团丰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吉潭镇人民政府 澄江镇人民政府	
8	水保	黎坑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吉潭黎坑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吉潭镇人民政府	
9	水保	汉地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篁竹湖村、籟地村、剑溪村、汉地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吉潭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10	水保	小田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吉潭镇小田村、圳下村、古丰村、大坳村、林田坝村、项山乡中坑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吉潭镇人民政府 项山乡人民政府	
11	水保	上坪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上坪村、华星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桂竹帽镇人民政府	
12	水保	三标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三标村、胡屋村，黄陂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三标乡人民政府	
13	水保	南桥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珠村村、长江村、南桥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南桥镇人民政府	
14	水保	留车小流域	以小流域为单元，涉及庄干村、留车村，通过工程措施、林草措施、清洁措施、封禁管护措施以及耕作措施开展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22-2025年	留车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二	水保	寻乌县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创建项目	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完善水平竹节沟及坡面水系等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	2022-2025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以企业或群众为主体,采取奖补、项目支持等措施,探索创建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
1	水保	菖蒲乡谢宝果园示范项目	果园规模160亩,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增设水保措施,开展水土保持示范果园创建	2022-2025年	谢宝果园业主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2	水保	吉潭镇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程	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完善坡面水系等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300亩	2022-2025年	吉潭镇人民政府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3	水保	桂竹帽镇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程	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完善坡面水系等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	2022-2025年	桂竹帽镇人民政府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4	水保	丹溪乡高峰村柑橘示范基地	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完善坡面水系等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	2022-2025年	丹溪乡人民政府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5	水保	文峰乡长岭村柑橘示范基地	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完善坡面水系等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	2022-2025年	文峰乡人民政府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6	水保	龙廷乡生态茶园示范基地	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种果、山脚穿鞋”的生态开发模式,完善坡面水系等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山地开发水土保持示范果园	2022-2025年	龙廷乡人民政府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三	水保	寻乌县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及水土保持科普宣传基地建设	到 2025 年，争取创建国家级示范县、示范园、示范工程。以寻乌矿山水土流失防治为重点，开展科普园及推广点建设；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活动，建立科普讲解专业队伍	2022-2025 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1	水保	寻乌县稀土矿山水土保持示范园	依托寻乌县柯树塘、七墩石两个片区山水林田湖草路径村九位一体综合治理模式，创建国家级示范园区	2022-2025 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文峰乡人民政府	
2	水保	寻乌县花开了水土保持示范园	花开了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形成水保 + 产业模式，创建省级示范园区	2022-2025 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晨光镇人民政府	
3	水保	寻乌水土保持示范县	在创建国家级示范园区基础上，进一步夯实基础，打造亮点，总结经验，争创国家示范县	2022-2025 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有关单位	
4	水保	寻乌县金龟谷水土保持示范园	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形成水保 + 产业模式，创建省级示范园区	2022-2025 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文峰乡人民政府	
5	水保	寻乌县岑峰酒寨水土保持示范园	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形成水保 + 产业模式，创建省级示范园区	2022-2025 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丹溪乡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四	水保	寻乌县崩岗侵蚀综合治理项目	重点开展寻乌县崩岗侵蚀治理,优先治理崩塌活跃、危害严重的集中连片崩岗,建设“南方崩岗综合治理示范区”	2022-2025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布设截排水沟、谷坊、拦沙坝、跌水和挡土墙等措施拦截泥沙、减缓沟道、稳定沟床,在泥沙淤积区配置植物措施,促进崩岗稳定。在冲击扇区,应主要布设坡改梯、水土保持林、经果林、景观林、人工种草等措施,通过完善排灌沟渠、蓄水池、沉沙池及生产道路等工程措施
1	水保	寻乌县留车片区崩岗综合治理	重点开展留车镇崩岗侵蚀治理,优先治理崩塌活跃、危害严重的集中连片崩岗,留车镇崩岗401处总面积66.26hm <sup>2</sup>	2022-2025年	留车镇人民政府	
2	水保	寻乌县南桥片区崩岗综合治理	重点开展南桥镇崩岗侵蚀治理,优先治理崩塌活跃、危害严重的集中连片崩岗,南桥镇崩岗161处总面积39.52hm <sup>2</sup>	2022-2025年	南桥镇人民政府	
3	水保	寻乌县吉潭片区崩岗综合治理	重点开展吉潭镇崩岗侵蚀治理,优先治理崩塌活跃、危害严重的集中连片崩岗,吉潭片区崩岗10处总面积1.85hm <sup>2</sup>	2022-2025年	吉潭镇人民政府	
4	水保	寻乌县文峰片区崩岗综合治理	重点开展文峰乡崩岗侵蚀治理,优先治理崩塌活跃、危害严重的集中连片崩岗,文峰片区崩岗57处总面积9.97hm <sup>2</sup>	2022-2025年	文峰乡人民政府	
5	水保	寻乌县集中连片崩岗综合治理(打捆)	重点开展崩岗侵蚀治理,优先治理崩塌活跃、危害严重的集中连片崩岗,各集中连片区崩岗91处总面积11.54hm <sup>2</sup>	2022-2025年	除留车、南桥、吉潭、文峰等外其他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期	项目责任单位	备注
五	水保	寻乌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项目	运用遥感和信息化技术开展全区范围内生产建设项目“准实时”遥感监管和重点项目“精细化”监管，开展山地林果开发遥感监管，开展人为水土流失风险预警模型建设等	2022-2025年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有关乡（镇）政府	
六	水保	寻乌县“智慧水保”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将水土保持纳入“智慧水利”建设重要内容，构建融治理、监管、监测为一体的水土保持信息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建设数字化、智能化水土保持综合信息系统	2022-2025年	县水利局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各有关乡（镇）政府	
七	水文	东江源区水土保持与水生态综合监测项目	创新水文监测技术和监测方式，联合开展东江源区的水土保持、水质、水文、水生态等监测	2022-2025年	东江源水文水资源监测大队 县水利局 县水保事务服务中心	
八	水利、水环境	寻乌县马蹄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生态固脚和护坡5.2 km，生态水陂2座，河滨生态廊道约3.2公里；建设自然湿地工程2个，面积约2.2万平方米，河道清淤工程，河道清淤长度8.4公里	2022-2025年	县水利局 寻乌生态环境局 各有关乡（镇）政府	
九	林业	寻乌县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	改善树种单一、结构单薄、林相单调结构，加大松材线虫病疫木清理林地生态修复力度，增强森林生态功能和效益	2022-2025年	县林业局 各有关乡（镇）政府	
十	林业	寻乌县国土绿化试点县	推进低质低效林改造，改善林相结构，提高森林质量，增强森林功能，8900亩	2022-2023年	县林业局 各有关乡（镇）政府	
十一	果业	标准化示范果园	开展原有和新增果园的提标改造，完善园区内的相关配套措施，达到生态建园标准	2022-2025年	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各有关乡（镇）政府	

